

香港品質保證局衛生防疫措施認證計劃 證書及具有二維碼之認證標貼的使用

1. 引言

- 1.1 香港品質保證局(HKQAA)提供多元化的服務，並且為特別範疇及行業開發及推出不同的認證計劃。每個計劃都有其獨特的認證標誌，由 HKQAA 所擁有及監管。
- 1.2 認證計劃證書持有者可於其獲證場所、設施、公司刊物、廣告及有關之認證地點等使用或展示該認證計劃證書及具有二維碼之認證標貼。其使用方法須遵從[a]以下條件及[b]香港品質保證局衛生防疫措施認證計劃具有二維碼之認證標貼的使用指引。

(使用方法可參閱：香港品質保證局衛生防疫措施認證計劃具有二維碼之認證標貼的使用指引)

- 4.2 如外界對出示之標貼有任何疑問，獲認證機構有責任提供證書或認證編號以作證明。



2. 衛生防疫措施認證計劃證書及具有二維碼之認證標貼的使用條件

認證機構：

- 2.3 須嚴格遵從規定，不能在以下情況使用證書及具有二維碼之認證標貼：

- 2.3.1 在與證書中所示認證場所以外的業務／地點。
- 2.3.2 在產品及包裝上、相關文件或證書(包括檢測證明及測試報告)中使用證書及具有二維碼之認證標貼。
- 2.3.3 通過某些容易令人誤解的方式暗示機構所提供的產品或服務獲得 HKQAA 認證或認可。

3. 暫停或撤銷

- 3.1 任何錯誤使用 HKQAA 認證計劃證書及具有二維碼之認證標貼可導致：

- (a) 公布違反；或
(b) 證書暫停或撤銷

- 3.2 如證書被終止，應立即終止在場所、設施、互聯網、電子顯示屏、公司刊物及廣告中使用證書及具有二維碼之認證標貼。

4. 衛生防疫措施認證計劃認證標貼的使用

- 4.1 HKQAA 為預防冠狀病毒疾病衛生措施認證計劃提供認證標貼(如下圖示)，供認證機構**張貼於獲認證的場所及設施當眼位置**以作推廣。HKQAA 嚴格監管有關認證標貼的製造，標貼不可以其他方式進行複製。

5. 衛生防疫措施認證計劃證書的使用

- 5.1 認證機構應確保不會以誤導的方式，或會導致 HKQAA 聲譽受損的方式使用證書。
- 5.2 認證機構應按照以下圖示的格式及顏色使用證書，不得進行任何形狀或文字的更改。
- 5.3 證書最好以 A4 尺寸及至少 150 dpi 打印。如果以較小或較大的尺寸顯示證書，則必須以適當的解像度，依照主版按比例放大或縮小證書，以確證書上的所有文字及圖像清晰易讀，並且沒有任何失真或模糊的情況。
- 5.4 認證機構應時常妥善保存使用證書的記錄，以便在必要時按向 HKQAA 要求提供相關資料。



6. 標貼及證書的其他用途

- 6.1 如有其他並未在 HKQAA 的標貼及證書使用指引中提及的認證標貼／證書用途建議，請與 HKQAA 企業傳訊組聯絡。
- 6.2 此使用指引的最新版本可於香港品質保證局網站查閱。